

致：元朗區議會主席
梁志祥先生 MH, JP

梁主席：

申請合辦慶祝國慶 60 周年活動

為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0 周年，元朗各界協會與元朗六鄉鄉事委員會經商議後，決定參照往年形式，舉辦上述活動。元朗區議會、元朗六鄉鄉事委員會及元朗各界協會各派出二至八名代表組成“元朗區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統籌委員會”(下稱“統籌委員會”)。現專函邀請閣下擔任臨時召集人，以便展開籌備工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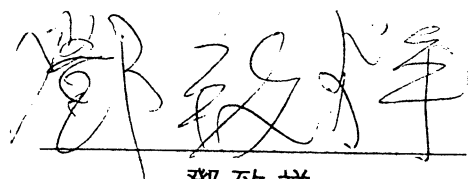
現向元朗區議會申請撥款港幣一百萬元正，以支付與元朗區議會及元朗民政事務處合辦本年度國慶活動的開支。

“統籌委員會”組成後，將會詳細討論活動細項的開支預算和架構安排，亦會擬備詳細預算。有關預算稍後會提交元朗區議會財務委員會審議。

為盡快展開籌備工作，懇請 貴區議會同意統籌委員會由本年四月一日起聘請一名活動統籌主任，月薪九千元正(另強積金 5%及保險一千一百一十三元)，為期八個月，合共七萬六千七百一十三元。

專函奉達，共襄盛舉。敬希 貴區議會早日示許，俾能及早籌備。有勞之處，謹此致謝。

元朗六鄉鄉事委員會代表
廈村鄉鄉事委員會主席



鄧致祥

元朗各界協會主席



顏錦全

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